

广东省社会组织总会

粤社总函〔2025〕24号

关于广东省社会组织总会 20 件大事、会员单位“四个服务”实践案例结果的公告

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“讲好中国故事，传播好中国声音”的重要指示精神，在广东省社会组织总会成立 20 周年之际，展示总会会员单位在 2005 年至 2025 年“四个服务”方面的积极作为与创新成果，按照《关于开展广东省社会组织总会会员单位“四个服务”实践案例征集活动的通知》要求，各会员单位自愿申报，共收到申报案例 288 件，经初审、专家评议、公示等环节，最终推选出具有创新性、代表性、引领性和影响力的 20 件案例作为“广东省社会组织总会 20 件大事（2005-2025 年）”和 156 件广东省社会组织总会会员单位“四个服务”实践案例。本次活动仅面向会员单位，不收取任何费用、无任何商业行为，现将名单予以公告。

联系：方 媚 020-83646481

邮箱：gdngos@126.com

附件 1：《广东省社会组织总会 20 件大事（2005—2025 年）》；

附件 2：《广东省社会组织总会会员单位“四个服务”实践

案例名单》。

